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李筱涓
電話：05-3620123#306
電子信箱：iamsj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布袋鎮景山國民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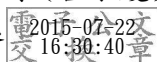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7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4013427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(0134273A00_ATTCH1.doc、0134273A00_ATTCH2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縣修訂「國民中小學家庭訪問實施原則」1份(如附件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增進教師與家長的溝通，瞭解學生的家庭狀況，主動發現高關懷學生及高風險家庭，提供必要資源，以提升教學輔導效能，並落實政府照顧弱勢家庭政策，提升學生自我認同感，促進家長與學校教育合作，特修訂本原則。
- 二、檢附本縣國民中小學家庭訪問實施原則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1份供參。
- 三、本縣修訂「國民中小學家庭訪問實施原則」自104學年度起實施，各校應依原則擬定家庭訪問實施計畫並經校務會議討論後實施，原則第四點所列訪問方式應達成指標，預計於105年7月間另案調查各校達成率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政府行政處法治科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

嘉義縣布袋鎮景山國民小學



104/07/23

1040002814